附件4

**学生岗位实习法定监护人（或家长）知情同意书**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学院 专业 班学生 系我们的子女。我们已知悉并同意其自行寻找单位进行岗位实习。

我们了解孩子岗位实习的意义并要求孩子接受实习单位及学校的督导与管理，遵守企业的管理制度及学校的各项实习规定。我们已通过相关资料充分了解实习单位的情况，如工作岗位的安排、工作时间和待遇等，了解到在实习期间可能存在的意外伤害、疾病等风险。对于企事业单位实际运营中由于工作需要有可能调整实习生的岗位及待遇(如每月的实习补助、伙食及住宿），从而出现与宣传资料有出入的情况，贵校均已告知，我们作为监护人全力支持孩子参加岗位实习。同时，同意子女实习期间自行安排住宿，对其自行安排住宿期间的言行和安全负责。

我们承诺，在孩子实习期间，与孩子保持联系，及时掌握孩子的思想动态，同时督促孩子主动关注校方通知及班级群通知并配合校方工作。在实习过程中，我们将为孩子提供包括经济支持在内的各种条件以协助本次岗位实习顺利完成。

监护人（或家长）签名：

监护人（或家长）联系电话：

监护人（或家长）与学生本人关系：

年 月 日